

证券代码：603055

证券简称：台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5-059

浙江台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台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8 日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建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条件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符合条件的 30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对应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1,428,90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浙江台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调整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公司将 2024 年限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暂缓授予回购价格由 5.27 元/股调整至 5.02 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浙江台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台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四日